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專題製作實施辦法

99.04.02　98學年度第 2學期第 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01.06　100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107.01.18)

第 1 條　目的

為讓學生瞭解專題製作規定與流程，特定本辦法以為依循，其目標係藉由專題製作與競賽，結合產學合作與專利開發，強化學生理論與實務經驗，進而提升職場競爭力。

第 2 條　實施對象

日間學制大學部105 學年度入學起學生適用及日間學制五專部四、五年級之學生。

第 3 條　實施方式

於每年 5 月本系進行學生專題分組與指導老師調查(附件一)，依學生興趣選填專題組別，專題採以下分組，實施內容進行方式依每學年公告為依據。需更換指導老師者，請填寫「實務專題更換指導老師申請表」(附件二)，每位學生限申請一次。

專題分組項目：

一、參加全國性(級)機械或相關專業競賽。
二、獲取新專利、或完成申請發明專利者。
三、考取乙級專業證照以上。
四、以上三項皆無，需製作專題成品。

第 4 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實務專題分組與指導老師申請表

班級：	學號：	姓名：	聯絡電話：

申請學生自行選擇「專題」分組，則一選

競賽名稱 / 獎勵別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應檢附證明	指導老師 (參賽帶隊老師)
			競賽得獎獎狀影本	
專利種類(新型/發明)	發照單位	生效或申請日期	應檢附證明	指導老師 (專利輔導老師)
			新型專利證書或 發明專利申請繳費單收據	
專業證照名稱乙級以上	發照單位	取得日期	應檢附證明	指導老師 (證照輔導老師)
			專業證照乙級影本	

非以上三項，需製作專題成品，下學期專題成品需參加系上競賽評核。
必繳資料：下學期第15週前，需繳交專題成果報告(附件三)及專題成品。
評核經委員審查，請務必用心製作。

製作專題成員名單		指導老師 (專題輔導老師)
專題製作題目：		
專題成員： (一組限5人)	1、班級：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2、班級：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3、班級：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4、班級：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5、班級：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附件二

實務專題更換專題指導老師申請表

茲同意下列同學更換專題指導老師。

班級	學號	姓名

此致　系辦公室

原專題指導老師　　新專題指導老師

（簽名）　　（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年學生專題製作報告

題目：※※※※※※※※※※※※※※

指導老師：王※※

學生成員：陳※※、張※※、簡※※、許※※、江※※

摘要

※※ ※※※※※※※※※※※※※※※※※※※※※※※※※※※※※※※※※。(不超過 250 字)

一、前言

(內容包含 1.背景資料 2.進行研究的理由 3.研究活動目的)

二、原理與方法

(內容包含 1.材料、儀器之詳述 2.研究程序之逐步說明)

三、結果與討論

(內容包含1.研究結果之概述 2.研究結果是否達到預期效果 3.根據這些結果有何推論或結論)

四、結論

(內容包含 1.研究結果的介紹 2.對於最重要結果之總結 3.對於研究成果的評論)

五、參考文獻

六、照片(附件資料)

以上為九十八學年專題報告的格式，A4 紙張版面之上下邊界皆為 2.0cm、左右邊界皆為 1.6 cm，題目之字體大小為 16 點、各標題字體大小為 14 點，其餘內文之字體為 12 點，且所有文字皆以標楷體及 Times New Roman 書寫，行距為單行間距。全文(含圖片)以八-十頁為限，其中摘要不超過250 字，同時必須繳交電子檔。